

海外红学五家

红楼梦新探

赵冈
陈钟毅 著



红楼梦新探

赵冈 陈钟毅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京)新登字140号

红楼梦新探

起冈 陈钟毅 著

•

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前海西街17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12.25 字数 290,000

1991年9月北京第1版 1991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4,000册

ISBN 7-5039-0597-2/I·318

定 价: 6.80 元

出版说明

《红楼梦》研究，在我国近现代学术史上始终是最热门的学问之一，甚至有显学之目，与甲骨学、敦煌学一起，被视作东方学术的代表。可以说，哪里有华语文化，哪里就有红学。

当中国大陆不断掀起红学热的时候，海外的红学研究同样有很大进展，也是公案迭出，作者林立，果实累累；而且在红学观念和研究方法方面别具特色，足可与国内的研究相得互补。为满足广大红学爱好者的要求，我们特选定在海外有较大影响的赵冈、余英时、潘重规、高阳、宋淇五家红学论著，予以出版，希望对促进文化交流和提高《红楼梦》研究的学术水平有所裨益。

文化艺术出版社

1989年2月

《红楼梦新探》序

赵冈教授与陈钟毅女士合著的《红楼梦新探》在北京印行大陆版，我认为是红学史上的一件值得记叙的事情，这事情具有多方面的意义，并非仅是给国内读者提供了一项红学著作的新品种而已。我深感高兴。在高兴的同时，还随带而发生了多层次的感想。因藉此撰序的机会，粗陈心曲，借用雪芹的一句，也可说是“试遣愚衷”四个字。

红学因何而生？为什么生长发展？赵、陈两位原来不治文史，为何却对红学下了大功夫？这是一种什么性质的文化现象？这是不是“一部小说嘛”的问题？小说多得简直是汗牛充栋，难以“更仆数”，试问哪部小说产生了像红学这样体性专门、规模巨大、波澜壮阔、万喙争鸣的情状与“景观”？要想回答圆满，怕是不太容易。既然如此，那就该引人深思了。至今尚有很多人还只用小说文艺论的眼光去看待和对待《红楼梦》，因而总以为无非是部小说嘛，讲讲人物性格呀、故事情节呀、语言技巧呀等等之类，才是“正路”；那些纷纭的红学研讨，真是节外生枝，真是自寻苦恼——不过是一种无谓的庸人自扰罢了。

此种识见，对乎？不对乎？

“开谈不说红楼梦，纵读诗书也枉然。”那还是清朝的旧事，然已可见彼时的红学之“时髦”的程度了。如今这么多的红学论著，是否也不过仅仅是一种“新时髦”的产物？我想这样的疑问之蓄于人们的头脑之中，是丝毫不为奇怪的。“时髦”确实有之，但要分分类，哪种人才会利用红学来赶趁时髦，哪些人并不知“时髦”为何物，而

是为了学术，为了中华民族文化，为了寻求真理。时髦云乎哉。“五四”运动以前，已渐多有识之士，严肃而认真地思索和讨论《红楼梦》问题了，那已经是与“开谈派”大不相同，留下了不少真知灼见的红学文献。对此如果视而不见，见而不识，那真是数典而忘祖之过。

但不管那些文献怎么重要，那些文献内涵如何丰富深邃，其性质仍然是评议、解说、鉴赏、赞叹，即总不脱“随感录”的体性与文格，而不属于正式的学术研究。这是要弄清楚的。即如王国维，由于写了《红楼梦评论》，在欧美西方颇享盛名，以此文为主题的征引、研究、评价……多得很是可观。但王先生的《评论》终归是“评论”，他对这部特点极大的小说的一切一切，都不曾有过任何自己的深切钻研，只是“就书论书”——而且那“书”又只是程高伪纂之本，对于这样极端复杂而重要的大课题，他一无所究心留意。这就无怪乎有青年学人近来发抒感想，说王氏红论，从学术角度来看，价值远不如其名气之高。此例最可启人智府，浚我灵泉了。

把红学重新谛造，并提高到学术的殿堂中央地位的，自谁为始？人人都得承认：始自胡适之。

胡先生开始研红时，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之最初。此一创始，重要之至，但真正的继武者不多，开拓丛蚕者更少。之后，此学不绝如缕，若存若亡。三十年后，即五十年代之初期，忽然出现了红学向所未有的兴荣茂秀的热潮局面。这个事相，足可说明，一门真正有学术价值有文化义蕴的学问，显晦不在一时，而在它本身的生命力，自有无限的前景，惊人的“潜境”。

但胡先生的本意，无庸讳言，并无多大深刻度和预见性可言，他只不过是一心一意为了提倡他的“白话小说”而从事几部小说名著的研考而已。他未必意识到，这个题目却关系着中华文化的一项巨大的课题；我们今日的认识的大幅度升高，是历史的进展。当

然，胡先生自己意识不意识，并不关重要，重要的是这条线路引发出来的山重水复、柳暗花明的巨丽无伦的奇观胜景。

赵、陈合著的这部《新探》，正是这条线路上的一座纪程之碑，引胜之碣。

红学的路子、流派、家数……殊辙异轨，蔚为大观。我在别处说过：这种现象是一种重要的文化现象，来源于观者的文化意识与作者（雪芹）的文化蕴藏，并非人为的“聚讼”或“起哄”。再者，为了阐释到底什么样的红楼研究才够得上是真正的（即符合本义的）红学？也曾颇费唇舌。我仍然认为，比如像《新探》这样的著述，才是真实的或者正规的红学。为什么这样认为？《新探》不属于赶趁时髦、以研红为“终南捷径”的那一类。它的著者纯为追求学术真理——红学上存在着的大量的使人困惑的（但也是非常重要的）问题引动了著者的关切与忧虑，觉得这些问题必须努力解决，否则于心难释；对不起原书作者，对不起今后读者，对不住自家的良知与责任感，更对不住产生《红楼梦》伟著的那个民族文化。这就是所以出现像《新探》这种著作的根本起因与撰述目的。他们走的“路子”，不是文艺评论、小说原理、比较文学、形名学（即叙事文学小说结构主义之学）等等之路（目前在海外久居治红学的，十有九个是走那种路的），他选定的却是“胡适考证派”。

说来也许你不会立刻相信：肯走这条路的，实际人数并非像你“印象”或想象中的那么多。其原因不知何在，但似乎走此路很不轻松也是原因之一。《新探》确实选取了一条难走的路。这就值得人们尊敬和学习。

《新探》的内容表明，它是治红学的基本功，真本事，而不同于江湖卖艺的“花拳绣腿”。我是充分尊敬肯下这种工夫的学者的。走这条路的，大抵不慕荣利，也没有“压倒别人，树立自己”的动机，是真做学问的人。做这种工夫，得有一点“傻劲儿”（吴组缃先生在一

次红学会议上用这一词语谬奖于我。会议记录曾刊出过，但此语已不复见)。对“傻劲儿”，我略有体会，知道那不是赶“热门儿”、做帮闲的事；费大力而不讨小好，没有什么风头好出，——其“劲”之“傻”，端在于此。

那么，《新探》自己的精神命脉、特色专长，又是如何呢？

此书主体共分上、下两篇——其香港版就分上、下两册印行。上篇大题标为“抄本八十回之研究”，下篇则是“后四十回续书”。凡在具眼，请来拭目。不必烦词絮语，只此两篇之标题，一部著作的体段，则红学之根本问题、之绝大关目，已可一览而无余，可谓骊珠已探。说真的，就此一端，我已心折。

什么叫做“抄本八十回”？我作一下“笺注”，曰：著者谓雪芹《石头记》原书也。什么叫做“后四十回续书”？著者谓自从乾隆辛亥才出世的程伟元印本《红楼梦》的拼配于八十回后的四十回“新作”是也。赵、陈两先生的上、下篇，如泾渭之分流，似胡越之迥隔，已将曹、程区别得一清二楚，将真伪显示得源真本切。

这便是《新探》的精神命脉，《新探》的特色专长。

著者于前八十回书，析离独立于“百二十回全璧”之外，而且还要特为标出“抄本八十回”者，此又何耶？盖著者研究的是抄本，而不是程印本里面的那样的前八十回。这一点特别重要。赵、陈两位的研究对象，首先是抄本，即雪芹原著（基本上是），而不是经过伪续者偷加篡改删改的那种前八十回。即此可见，他们的研究对象是很严格的，是有选择的，——当然也就是有目的性的。

他们早已觑破：他们设下的那两大标题，是一切红学课题所以发生、一切红学争论所以纠葛的最关键的“策源”与“发祥”之点。他们的目的性，就是要把这两项最大问题首先弄个清楚——至少是朝弄清楚的目标努力行进，以期历史事实的真相得以重为人知，而不至于永远被那些浮词谬说所迷惑。

因此我说：只要看清了《新探》的这个目的性之所在，则著作之有价值与著者的应受尊敬，就十分昭明了。我撰此序，如果琐琐絮絮，论短道长，而忘记从这条最根本的要义来向读者推介，那就“风斯下矣”。

我记得《新探》初出香港版时，是一九七〇年下半年（文艺书屋出版，巾箱小本二册），那时还没有实行开放政策，外面的书物，我个人是看不到的，后蒙友人寄赠一部，也被海关卡住，费了周折，才得准许进口。我彼时当然对赵、陈伉俪毫无所知。展卷之下，先看见有一篇极简练的自序，写于一九六九年七月（大约是我由被关进“牛棚”而将下干校之际）。其中有云：“提起已有的研究成果，我们觉得有三位学者的贡献最大。第一位是胡适先生。……第二位是周汝昌先生。到如今为止，考证《红楼梦》的基本材料大部分是他一手挖掘出来的。”我读了，不免兴叹——“海外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改唐贤名句之“内”为“外”）。有些读者会觉得奇怪：只为了那样一句话的夸奖，就值得发生“知己感”吗？他们是不了解，在“海内”，这样的一句话也是听不到的呢！（他们更不了解：相当多的人转引了人家提供的材料〔实际还包括着理解认识，心得体会〕，装做“老资格红学里手”，好像他“二十五年前”早都读过这些材料的，还总忘不了倒打一耙。再有就是正拼命苦搜“新史料”的，也最怕听见赵、陈两先生那样讲话。）则我的知己之感，岂为无因乎？但是，我的那“存知己”的心情，却不能明言，因为在当时，“海外关系”是一项很麻烦的事，躲还躲不及呢。

再后来，我也得到了友人赠来的《新探》的台湾版，那是一九七一年晨钟出版社印行的一册本。其卷首，多出了一篇“《红楼梦新探》跋”。我很纳闷，跋是卷尾的事，怎么印者给摆到最前面来了？此跋主要是为了补叙有人考证曹颀之妻马氏是何族何人之女。此跋写于一九七〇年十月。

如今竟然见到《新探》一书出了大陆版，而且他们贤伉俪要我为之写一篇序言，这真是早年万万不能想象的喜事。我上面略叙经过，是为了让人明白，《新探》能出大陆版，意义何在，而我的衷心高兴，又是缘何而发。

我校对了一下大陆版与港台版内容的差别，见其中下篇原有的第七章“续书人究竟是谁？”已经删省不存，卷末则多出了“外篇”，是新加入的单篇文章一束，共计八篇。从这八篇来看，著者精神所注，仍然集中在两大方面，即《红楼梦》的作者（包括家世背景）与版本。这也足以证明，我在一开头就指出的他们的研究的路数或流派，是属于被称为“新红学”、“胡适考证派”的范围，换言之，即我认为这才是真正的红学的那一性质。

我最钦佩的是他俩的服从客观真理的治学精神态度。他们曾在序跋中自言，“我们不是治文史的”，“对续书的文学艺术性如何，并不很敏感”。（大意如此）如果不把这话看作是一种谦抑之辞，那么，他们并不一定像我这样“在乎”、“计较”，力斥伪续之惑乱真书。可是，他们一点儿也不像有些人那样，竟宣传一种论调，说是后四十回亦即出自雪芹一手——最多也不过是高鹗在雪芹之“残稿”“基础上”作了些“必要的”（也是“有益的”！）“加工”而已！相反，他们运用了先进的科技器械，以计算机对原著与续书的若干词语的比较作出了统计，结果昭示分明：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绝对不是同一手笔！而且，我有两次亲身经历，当我在美国与他在一起时，见他对别人也用计算机作此类统计而得出不同结论时（一百二十回是个整体！）所下的评语，使我至今仍有甚深印象：他对科学真理，是非短长，统计时选取词语与方法上的得失正误问题，那是一丝不苟的，侃侃而陈，直言无讳。由这一方面，我看出著者治学之谨严正直，不肯奉承什么，也不逢迎什么。一九八〇年首届国际红学大会，他提交的版本论文，正是那同一正直不阿的科学态度之表现。

《新探》的一个重要意义，是它在海外为红学的“外学”树立了“威风”，增添了“意气”。何以言此？这也得从一九八〇年的首届国际红会说起：会上，我以佛学向有内学、外学之例，来比喻红学，不妨也可以如此“分类”。当时不过随缘即兴，为发言增加一点风趣而已，本无深意。（其实那比喻很不妥恰，易滋误会。果然，流弊丛生起来。我应深自检讨。可参看拙著《献芹集》中《美红散记》与《红学辨义》两文。）不想由此竟然流传开来，国内外很快采用了这个“分类”和“称呼”，这也罢了；奇怪的是采用者把考证版本（即雪芹原笔与纂文都是怎样的情况，分别何在）也看成是“外学”，而宣称只有研究“作品本身”（即一百二十回真假杂揉本）才是内学；亦即“红学革命”之后，“外红学”已被“否定”或“过时”，“内红学”兴起了云云，——真好像红学已经进入了另一“世界”了！其实这真是（不过是）一种错觉与幻觉。“外学”（即包括对作者与版本的考证，即对名为“外学”，实在才是真正的“内学”）者，是不是已被“革”掉了？它的生命力如何？我在拙著《红楼梦与中华文化》一书中略有涉及（大陆、台湾1989年分出），请读者参阅思索。赵、陈的《新探》之所以不慕荣利，不趋时好，正在于它并不想进入“红学革命”后的“另一世界”，还在集中力量解决作者与版本两大问题。（难道“作品本身不产生于作者的头脑和文字，而竟是“另一回事”吗？）所以，《新探》的重要意义，就在于特立独行地赞助支持了“外学”（即真的“内学”）的威风与意气。别的甚嚣尘上，《新探》却埋头于“冷淡生涯”，有所见矣。

我与他俩，在红学观点上，也不时发生一些“仁智”之见。但认真说来，总的方法论、认识论、总体精神，我们实在倒是很一致的。在彼此相识之前，由于历史的原因，还曾打过点滴的笔墨官司，但那可说是微不足道，无伤大局。相识之后——记得那是一九七八年，赵先生到北京东城无量大人胡同陋室敝斋来看我，我们一见面，即

如旧相识一样，他说：“你知道《新证》初出，在美国卖多大价钱？！”言下那是很惊人的！我向他表示的就是历史原因使我们曾有几句争论……他报以会心的一笑。到一九八六——八七年，我重游北美，再到Madison，我们就商量好，共选题目，分撰论文，各抒己见，联合发表，为红学界的“诤友”们开一新例，树一新学风——我们实行了，都刊登在香港的《明报月刊》（一次主题是恭王府与大观园，一次主题是探佚学雪芹原书结尾问题。第三次未及做好，就分手了）。当时，合作得十分愉快，以为这才是正常的学友为讨论问题的正常的（但是却不是太多见的）关系。值得在此一记。

自然，那时我还没有想到《新探》能在大陆出版的事。

如今这件事竟然实现了，洵为可喜可贺。承他们不弃，囑为并言——来信说，“请你写一短序，以为纪念，也不枉我们相交一场”。我欣然应诺下来。因为这种朴素无华的言辞，更加感人。真的，我们的这相交，可不是一般的内容啊。

不料一写起来，我的“下笔不能自休”的旧病就会复发。写到这里，许多想说的，并未尽情而叙，可是已然觉得这实在不能算“短”了，似乎有违来鸿之原囑。不太自愿地将笔停下来，——揭起窗帘，见那似乎是一片残月之光映照着满地的瑞雪：北国的寒宵，总是我为红学写作的一种清境。序文实不见佳，谨以寸衷，表兹诚悃而已，尚祈鉴领。

周汝昌

己巳十一月廿二

一九八九.十二.十九之夜写迄

目 录

《红楼梦新探》序	周汝昌
----------------	-----

上篇 抄本八十回之研究

第一章 曹雪芹的家世与生平	3
第一节 曹雪芹的家世	3
第二节 曹雪芹的童年生活	19
第三节 曹雪芹在北京的生活	36
第四节 曹雪芹病逝西郊	52
第二章 脂评本《石头记》与批书之人	69
第一节 脂评本《石头记》	69
第二节 脂砚斋与畸笏叟	107
第三章 《红楼梦》的素材与创作	134
第一节 《红楼梦》的素材	134
第二节 《红楼梦》的创作过程	180
第三节 后三十回的情节	201

下篇 后四十回续书研究

第四章 刻本《红楼梦》后四十回	231
第一节 高鹗小传	231
第二节 程高刻本《红楼梦》所引起的猜疑	238
第五章 《红楼梦稿》之研究	248
第一节 《红楼梦稿》之发现及其特征	248

第二节 《红楼梦稿》与高鹗之关系	260
第六章 从刻本后四十回的内容看续书问题	269
第一节 刻本后四十回的残缺、矛盾及特异之点	269
第二节 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用字之比较	289

外篇 专题研究

一 《懋斋诗钞》的流传	301
二 北京恭王府是大观园吗?	311
三 康熙与江南双季稻之种植	326
四 清朝的包衣与汉军	336
五 红楼二尤的故事	348
六 《红楼梦》的第六十七回	355
七 《红楼梦》里的人名	361
八 评王三庆《红楼梦版本研究》	367

上 篇

抄本八十回之研究

第一章 曹雪芹的家世与生平

第一节 曹雪芹的家世

前八十回石头记是曹雪芹所著，其同时人已有记载。明义的《题红楼梦》诗题下注道：

曹子雪芹出所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

永忠在《延芬室集》中有《因墨香得观红楼梦小说吊雪芹》三首绝句。他与雪芹虽不相识，但有共同友人，所以对于雪芹撰书的情形相当清楚。其诗云：

传神文笔足千秋，不是情人不泪流；
可恨同时不相识，几回掩卷哭曹侯。

辈辈宝玉两情痴，儿女闺房语笑私；
三寸柔毫能写尽，欲呼才鬼一中之。

都来眼底复心头，辛苦才人用意搜；
混沌一时七窍凿，争教天不赋穷愁。

比这些记载更直接有力的证据，是雪芹亲人们在钞本《石头记》上的若干条批语。下面是最具代表性的两条。甲戌本第一回有批：

书未成，芹为泪尽而逝。